

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GDR指引发布

证监会表示,支持上市公司通过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募集资金

● 本报记者 昝秀丽

证监会5月16日发布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指引,以规范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可转换为境内基础股份的存托凭证(简称“全球存托凭证”或GDR)行为。指引明确了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的申请程序,以及规则适用、材料要求、实施安排等。

证监会表示,支持具有一定市值规模、规范运作水平较高的境内上市公司,通过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主业领域,满足海外布局、业务发展需求,用好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促进规范健康发展。

明确申请程序和规则适用

指引明确了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的申请程序,以及发行承销等规则适

用情形。

申请程序方面,根据该指引,境内上市公司境外首次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应在境外提交发行上市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境内上市公司在境外提交发行上市申请前,应由保荐人向境内证券交易所提交新增基础股份发行的注册申请,境内证券交易所参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程序出具审核意见,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中国证监会可合并办理注册及备案。境内上市公司在同一境外市场再次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基础股份发行注册程序与首次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相同;境外发行完成后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发行与承销方面,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涉及的发行定价、跨境转换期限、锁定期等,应当符合《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业务监管规定》的相关规定。指引还明确了募集文件、发行情况报告等相关

材料要求,要求披露跨境转换限制期满后全球存托凭证转换为A股基础股票对发行人A股股价影响等。

此外,指引还明确,3月31日前,境内上市公司已在境外提交全球存托凭证发行申请,但未获证监会核准的,应履行基础股份发行注册及境外发行上市备案程序,可合理安排提交注册申请及备案材料的时点;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相关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无需重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拓宽境外上市融资渠道

自2022年2月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业务新规落地以来,GDR发行明显加快。

机构统计,新规落地至今,已有14家企业成功发行GDR,募资总额50.37亿美元,平均每家募资3.6亿美元。另据不完全统计,有近40

家公司正在推进GDR发行。

机构认为,GDR既为中国企业“出海”提供了新路径,也为境外投资者打开了参与境内资本市场的新窗口。

中信证券分析,与港股IPO、A股定增等融资渠道相比,GDR在发行定价、审核周期、交易限制、发行间隔等方面有着独特优势。从2022年已发行或拟发行GDR的案例来看,发行公司正从内向传统行业向外向成长制造业转变。

证监会此前表示,将立足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和推动高质量发展,会同相关部门继续推动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业务机制优化完善,拓宽境外上市融资渠道,提升跨境证券投资便利化水平,支持符合条件的中资金融机构“走出去”参与全球市场,更好服务境内企业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沪深交易所也表示,将继续稳妥推进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业务扩大实施,持续推动上市公司赴境外发行GDR。

货币政策兼顾多重均衡 M2和存款料平稳增长

● 本报记者 彭杨

今年以来,我国广义货币供应量(M2)和人民币存款呈现较快增长态势。人民银行数据显示,4月末,M2、人民币存款余额均同比增长12.4%,分别较上年同期高1.9个和2个百分点。

有观点认为,货币供应量增速与经济增长相背离容易产生资金空转或流动性淤积等问题。对此,专家表示,M2和存款增长受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应全面合理地看待其与实体经济运行的关系。

货币政策充分发力

专家表示,要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看待M2和人民币存款的增长。

一方面,理论上,中长期内,货币和存款的增长主要受经济发展和货币化进程带动。一是经济增长驱动。过去十年(2013年-2022年)名义GDP年均增速为8.8%,同期M2年均增速为10.6%,M2增速与名义GDP增速基本匹配并略高1-2个百分点,合理满足了实体经济发展的货币需求。二是转轨阶段的货币化需求。过去我国货币增长受金融深化过程的货币化影响,除GDP增长外,资产价格的大幅变化也吸纳了货币的增长,使得通胀水平能够基本保持稳定。

同时,从横向对比看,各国自身经济特点对货币及存款增长也有影响。我国以间接融资为主的融资结构和居民习惯储蓄存款,使得货币和存款需求较其他经济体更大。统计口径方面,欧美对存款纳入M2统计有金额或期限方面要求,我国则没有类似限制,M2口径相对较大。

另一方面,实践中,搞好跨周期调节的要求更加明确,近期M2和存款的较快增长很大程度上是宏观政策适度发力、市场主体行为变化的体现。从宏观政策看,去年以来,逆周期调节力度加大,稳增长一揽子政策陆续实施,货币政策充分发力,配套资金先行到位,相应表现为金融数据领先于经济数据。同时,今年以来实体经济的生产流通传导、消费需求等恢复仍有时滞,经济循环阻滞摩擦未消,也导致货币流通速度降低,市场主体的货币持有量和预防性储蓄存款上升。(下转A02版)

4月多项数据向好 经济延续恢复态势

● 本报记者 连润

国家统计局5月16日发布数据显示,4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8.4%,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6%,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

国家统计局表示,4月,国民经济延续恢复态势,向好因素累积增多。下阶段,要把发挥政策效力和激发经营主体活力结合起来,积极恢复和扩大需求,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促进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消费增长有巨大空间

4月,市场销售延续扩大态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8.4%,比3月加快7.8个百分点。“今年以来,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促消费政策也在持续显效,居民消费恢复态势向好。”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司司长付凌晖说。

接触性服务消费快速增长。随着居民外出购物、就餐、旅游、观影活动增加,相关消费明显增多。4月,餐饮收入同比增长43.8%,营业性客运量成倍增长,电影票房也大幅增加。

升级类商品零售额增势较好。4月,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15.9%。限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化妆品类、金银珠宝类、体育娱乐用品类同比增速均超过20%,消费升级态势持续显现。

网络零售和实体店零售均在改善。随着物流进一步畅通,居民网上购物消费持续增长。1-4月,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10.4%,比1-3月加快3.1个百分点。同时,居民线下消费态势也在改善,从实体店零售额看,1-4月,限上实体店零售额增速继续加快,其中百货店零售额同比增长11.1%。

“近期,文旅消费、网红特色消费、直播带货消费热度比较高,成为消费回升向好的新亮点。当前,消费恢复仍是初步,居民消费能力提升和消费意愿增强还有空间。”付凌晖表示,随着经济好转、就业增加、消费环境改善,我国消费增长动力有望继续增强。从中长期来看,我国消费规模扩大态势在持续显现,消费升级的驱动力还在增强,持续加大对消费的带动。随着我国城镇化的推进,农村消费市场潜力还很大,意味着我国未来消费增长有巨大空间。(下转A03版)



中国-中亚峰会新闻中心举行首场吹风会

5月16日,中国-中亚峰会新闻中心举行首场吹风会,邀请外交部欧亚司、文旅部国际交流与合作局、中国贸促会国际联络部有关负责人介绍峰会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新华社图文

自贸试验区 激活创新发展动能

● 本报记者 倪铭延

从上海自贸试验区一枝独秀到21个自贸试验区形成“雁阵”,自贸试验区已成为我国深化改革的开路先锋,一大批改革开放制度创新成果从这里复制推广到全国。

今年迎来我国自贸试验区建设十周年,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成为各自自贸试验区发展的重点。近期,多个自贸试验区在促进产业协同创新发展、推动制度创新、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等方面下功夫,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加快自贸试验区提质升级,推动高质量发展。

打造产业集群

5月11日,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正定新区、石家庄综合保税区)项目集中签约仪式在石家庄正定新区举行。这批签约项目总投资约7.95亿元,预计实现年销售收入11亿元,涉及招商服务、现代物流、生物医药、装备制造、国际贸易等重点领域。

在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当地瞄准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等重点区域企业和产业项目,开展精准招商,推动深圳华强(南宁)半导体产业制造基地、南宁德濠五象智能制造创新中心等一批项目落地。

开展差异化探索,推动集成电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集中发展,是自贸试验区提质升级的一项重要内容。

商务部数据显示,2022年,21家自贸试验区高新技术产业实际利用外资同比增长53.2%,增速远超全国平均水平,吸引、集聚功能凸显。

“自贸试验区积极探索破除阻碍国内外创新资源和要素集聚的体制机制障碍,推动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进一步增强吸引、集聚功能,初步建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产业集群,有利于促进各地自贸试验区产业链协同创新发展。”商务部研究院学位委员会委员白明表示。

推动制度创新

日前,上海市自贸办、江苏省自贸办、浙江省自贸办、安徽省自贸办、(下转A02版)

丰富交易品种 防范利率风险 银行上线“互换通”业务

A04 | 资管时代

用电高峰将至 多地密集部署备战迎峰度夏

A05 | 公司纵横

蜂助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今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隆重上市

股票代码: 301382

发行价格: 23.80元/股

发行数量: 4,240.00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证券

持续督导机构: 华泰证券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不超过7,300万股

股票代码: 688570

发行方式: 向参与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证券账户A股股份和非限售A股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上申购日期: 2023年5月24日

网上/网下申购日期: 2023年5月25日

网上/网下缴款日期: 2023年5月29日

浙江普莱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1,900万股A股

股票代码: 301353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网上路演日期: 2023年5月18日

网上申购日期: 2023年5月19日

网上缴款日期: 2023年5月23日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26,230,723股 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

股票代码: 301323

初步询价日期: 2023年5月19日 (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申购日期: 2023年5月24日

网上发行申购日期: 2023年5月25日 (9:30-15:00,当日15:00-15:00)

网下发行申购日期: 2023年5月25日 (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网下缴款日期: 2023年5月29日